

# 花蓮縣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視覺障礙教育研習

## 實施計畫

### 一、實施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支援服務與專業團隊設置及實施辦法。
- (二) 花蓮縣特殊教育中長程計畫(110-114 年)項目 1-2-4 特教教師和普通班教師合作諮詢及處理普通班疑似障礙學生學習與行為問題及 2-1-1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相關研習。

### 二、實施目的：

透過導盲犬教育宣導，協助教師了解導盲犬，並和導盲犬面對面接觸，提升對導盲犬的認識與導盲犬如何協助視障者的相關資訊，讓無障礙空間更加寬闊！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身障教育資源中心(宜昌國中)

### 四、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 時間：114 年 5 月 24 日(六)，上午 9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
- (二) 地點：花蓮縣立宜昌國中 103 會議室。

### 五、參加對象：

- (一) 本縣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二) 本次研習名額 30 名。

### 六、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師/出席專家	備註
5 月 24 日	9:00~12:00	認識開路天使~導盲犬	導盲犬學校 陳雅芳秘書長	

七、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

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八、經費：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九、預期成效：預期成效：1-2-4 特教教師和普通班教師合作諮詢及處理普通班疑似障礙學生學習與行為問題及 2-1-1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相關研習。

十、請准允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十一、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